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內部控制小組暨內部稽核小組  
107 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小組暨內部稽核小組  
107 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二） 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沈召集人和成

紀錄：黃美華

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

一、內部控制（自行評估）部分：

- （一）107 年度內部控制作業各單位分別已完成自行評估及由幕僚小組彙整自行評估統計表完畢；其中小部分是自評結果為「部分落實」，惟該業務單位亦立即做了修正及改進措施。
- （二）上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統計表，業於 11 月 1 日簽請各內控小組委員們逐一審議完畢，於本會議補充報告。
- （三）幕僚小組近日分別請各業務單位自行評估、檢視是否調整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如有需求增加或刪除控制作業項目，則提送 108 年度內控內稽小組委員會議討論。

二、內部稽核作業部分：

- （一）107 年度稽核作業項目共 8 項次，稽核人員分別均已按表訂期程完成稽核及填寫稽核紀錄表。
- （二）幕僚小組亦已彙整 107 年度稽核報告，簽請各內稽小組委員們逐一審議完畢，分送各受稽核單位完畢，並於本會議補充報告。
- （三）至於 108 年度稽核作業項目及稽核人員分工部分，預計提送 108 年度內控內稽小組委員會議討論。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部分：

- （一）107 年度各項內部控制作業均未發現明顯之疏失，故，本校依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辦理評估及稽核之結果，認為本校於 107 年度整體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目標之達成。
- （二）後續應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前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並公開於學校

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

四、其他業務報告：

(一) 爾後，內部稽核人員應正確且完整記錄稽核情形並檢附佐證資料，作成稽核紀錄。

(二) 針對本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增訂「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抽核標準表」並採隨機抽樣方式，自母體抽核一定之樣本數量作為佐證依據。於本次會議提出修正條文討論。

**決 定：** 洽悉。

參、討論提案：

案由一：修訂「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提請討論(草案如附件)。

說 明：

一、本校原訂自行評估計畫未規範「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抽核標準」，為確保控制作業自行評估之有效性，各處室佐證資料之蒐集應依『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抽核標準表』，採隨機抽樣方式，自母體抽核一定之樣本數量作為佐證依據，爰提請修正自行評估計畫。

二、另實務上，自行評估表分為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 2 種，故修正附件格式，以符作業程序。

擬 辦：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據以實施。

**決 議：** 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略)

伍、散會 (上午 11 時 35 分)